

亞洲大學雙語教學推動資源辦公室設置辦法

110.10.20 110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

110.11.08 亞洲秘字第 1100014410 號函發布

第一條 亞洲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推動「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」，研擬本校全英語授課(EMI: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)發展策略與行動方案，提供全英語授課教學與行政上必要的支援，依「亞洲大學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」之規定，設置「亞洲大學雙語教學推動資源辦公室」(以下簡稱本辦公室)。

第二條 本辦公室之任務如下：

- 一、協助本校「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」之行政運作。
- 二、協助本校「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」工作之推動、執行及成果之彙整。
- 三、追蹤本校「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」之重要指標，並定期完成自我評鑑報告，以利滾動修正年度計畫與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之修訂工作。
- 四、辦理全英語授課(EMI)教師培訓工作坊。
- 五、辦理雙語化學習講座、研討會與交流活動。
- 六、規劃各項鼓勵與獎勵措施，擴大教職員生雙語化教學的廣度與深度。
- 七、協助建立與世界大學合作發展國際學術夥伴關係。
- 八、其他有關本校辦理「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」之事宜。

第三條 本辦公室置主任一人，由語文教學研究發展中心中心主任兼任，綜理本辦公室有關業務；聘用專案經理或專案助理一名；依實際需要聘任顧問若干名。

第四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經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